

## 開立指定內地銀行港幣帳戶指引

由2026年7月6日起，合資格長者可透過指定內地銀行帳戶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（綜援）長者廣東及福建省養老計劃（綜援養老計劃）下的綜援金，或廣東計劃和福建計劃下的長者生活津貼或高齡津貼。在上述新安排下，社會福利署（社署）會將援助／津貼直接匯入他們的內地銀行帳戶。

如欲查詢上述新安排，可直接聯絡負責你申請個案的社會保障辦事處，或社署在廣東省的代理機構新家園協會(電話: (86) 0755 83003068)或福建省的代理機構香港國際社會服務社(電話: (86) 0592 2655714)。

### 指定內地銀行

必須在以下兩家指定內地銀行開立內地銀行帳戶以領取援助／津貼：

- (1)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分行（**中國銀行 (BOC)**）；及
- (2)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指定分行（**中國工商銀行 (ICBC)**）

### 請確保內地銀行帳戶符合以下條件

- ✧ 帳戶類別：必須為可供存取港幣的「一類帳戶」
- ✧ 開戶地點：必須在廣東省或福建省內的分行辦理開戶

### 申請開戶須提供的個人資料

- ✧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（即回鄉證）或港澳居民居住證（有效期需3個月以上）
- ✧ 內地手機號碼
- ✧ 內地居住地址證明文件（如3個月內的水電煤繳費單、政府機構出具的居住類證明等）